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 财务报表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 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情况

### （一）持续经营

粤泰股份 2025 年度发生归母净亏损 10.79 亿元，2024 年度发生归母净亏损 15.13 亿元，2023 年度发生归母净亏损 26.55 亿元；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1 亿元，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剩余 206.81 万元；期末已逾期的长、短期借款本金 29.77 亿元，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 27.68 亿元；因债务逾期、合同违约等事项，公司涉及多起诉讼，部分银行账户以及部分子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持续经营”所述，公司管理层计划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公司的持续经营仍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粤泰股份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 （二）重要子公司审计受限

截至审计报告日，粤泰股份重要子公司淮南粤泰天鹅湾置业有限公司未提供财务账簿、银行流水、销售合同、存货盘点记录等关键审计资料和必要的现场审计环境，我们无法确定子公司淮南粤泰天鹅湾置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以及该错报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判断，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该意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作为粤泰天鹅湾的控股股东，将继续积极行使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权利，督促并要求粤泰天鹅湾的合作操盘方，恪尽职守保证公司和粤泰天鹅湾的财产完整和安全，保证财务凭证的完整和真实。

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各级主管部门沟通，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和帮助，推动问题的妥善解决。

对于粤泰天鹅湾的合作操盘方违反公司法、证券市场规则的行为，以及对于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公司将采取一切合法且必要的措施，包括通过民事、行政、刑事等法律途径寻求司法救济，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坚决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充分理解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将高度重视上述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